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15--6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资产公司”）正在筹划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广弘控股，证券代码：000529）于2015年8月1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14日、2015年8月21日、2015年8月28日、2015年9月8日、2015年9月14日、2015年9月21日、2015年9月28日、2015年10月12日、2015年10月14日、2015年10月21日、2015年10月28日、2015年11月4日、2015年11月6日、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1月20日、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2月2日、2015年12月8日、2015年12月15日、2015年12月22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25)、《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26)、《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30、31、32、33、34、35、36、37、38、42、43、45、48、49、51、54、55、56)，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根据广弘资产公司通知，称其股东广东省商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广弘资产公司整体改制实施方案》已获得广东省国资委以《关于广弘资产公司实施整体改制的批复》批准，广弘资产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项目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挂牌，挂牌公告期为：从2015年11月23日至2015年12月18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接广弘资产公司通知，称公告期内由深圳市新锦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及深圳市兰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以 29.4594 亿元摘得广弘资产公司 49%股权。现已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相关的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项目完成后，广东省商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弘资产公司 51%股权，仍为广弘资产公司控股股东，仍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至此，广弘资产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对公司构成重大影响因素及相关工作完成前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已解除，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证券代码：000529）于2015年12月25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